

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安市监函〔2023〕183号

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规范 “五一”假日期间市场经营行为的提醒告诫函》 《致广大消费者（游客）朋友的一封信》 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恒口示范区应急管理和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根据市局《“五一”假期暨“毛绒玩具+文旅”系列活动市场监管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安排，起草了《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规范“五一”假日期间市场经营行为的提醒告诫函》《安康市消费者协会致广大消费者（游客）朋友的一封信》。请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媒体、公众号、LED屏、短视频、宣传单等方式，大力宣传提醒告诫函、一封信，推动广大经营者守法经营、规范交易，提升消费者自我维权意识，进一步营造“五一”假期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。

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4月21日